

教育部回应高考招生涉性别歧视

称出于国家利益

本报综合消息 今年7月9日，妇女权益公益人士吕频和律师黄溢智分别向教育部申请信息公开，要求公布2012年的高考招生中，教育部批准了哪些高校的哪些专业可以限制男女生录取比例，并提供相应依据。

10月15日，教育部回应称：“基于国家利益的考虑，对部分特殊行业或者岗位的特殊专业人才培养

养，按照特定程序，少数组学校的部分专业可适当调整男女招生比例。”

8月28日，北京众泽妇女法律咨询服务中心致信教育部，要求进一步公开明确何为“基于国家利益的考虑”，“部分特殊行业或者岗位”是指哪些行业或者岗位，以及“少数组学校的部分专业”是指哪些学校的哪些专业，并追问2012年高考招生批准了哪些高校的哪些

专业可以限制男女生录取比例和依据。

教育部在10月15日的回复中称，目前允许高校确定男女比例招生的特殊专业，包括3种类型：与特定职业要求紧密相关，且职业对男女比例有要求的专业，如军事、国防、公共安全类专业；从保护女性的角度，适当限制女性报考，如航海、采矿等专业；个别招生数量

有限且社会需求有一定的性别均衡要求的专业，包括部分非通用语种专业、播音主持专业等。

针对2012年高考招生中教育部批准了哪些高校哪些专业可以分性别投档的问题，教育部称：“所有设置男女招生比例高校的招生简章和招生规则，在我部‘阳光高考’平台上都事先公布。”

(陈霏菲 李丽)

从持抵触情绪主动转变为愿意自行拆除

川汇区约五成违章建房户渐入冷静期

□晚报记者 彭慧 文/图

本报讯 这两天，川汇区金海路办事处彭新庄行政村的刘某依依不舍地将自家辛苦盖好的两间新房拆掉了，当初建房他看好旁边是车来车往的周西路，打算经营杂货生意。但由于该房建在农用地里，是典型的违章建筑，经过“两违”执法人员反复登门劝说教育，刘某只能忍痛割爱。目前，中心城区查处“两违”的工作进行得如火如荼，据川汇区城管局粗略统计，约五成违章建房户从持抵触情绪主动转变为愿意自行拆除。

昨日8时30分，在金海路办事处孙嘴行政村，记者看到周西路与太清路交叉口附近紧邻公路的田地里有一家小型料石场，料石场的旁边建了两间面积不大的砖房，以供晚上值班的人休息。“对于这样的违章建筑，巡查发现一例，立即拆除一例。”金海路办事处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很快，川汇区城管局的数名执法人员和办事处人员一起，搬的搬，抬的抬，将屋内物品清扫一空后，铲车开动，房屋轰然倒下，四周烟尘滚滚(如图)。

据川汇区城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市、区主要领导高度重视，要求必须坚决依法打击和遏制“两违”行为。为此，城管执法人员分别驻扎各个办事处进行配合，日夜加大巡查力度，一有建房苗头，立即前去制止。对于偷建已有一定规模



的，经过反复登门说服，多数违章户不仅意识到私自建房是违法行为，还打消了侥幸心理，愿意主动配合执法，由其自行拆除，最大程度地减少建房经济损失。据统计，3个月来，川汇区城管局已组织打击

“两违”专项行动20余次，约五成违章建房户主动拆除违章建筑面积达7000余平方米。

记者了解到，对于顶风违法建设的，支持或包庇违法建设的，利用职权或职务影响违规干预清理

的，以罚代拆或故意漏报、瞒报、谎报等徇私舞弊的机关党员领导干部和国家公职人员，纪检监察机关将依据相关规定，坚决查处，决不姑息手软。

聚焦城区综合整治 创建和谐文明周口

省青少年国际古典跤冠军赛——

小将张振夺男子110公斤级金牌

□晚报记者 李伟 通讯员 谢春生

本报讯 周口摔跤小将张振日前再次载誉归来。在10月9日至13日于焦作举行的河南省青少年

国际古典跤冠军赛上，他发挥稳定，夺得男子110公斤级金牌。

张振，川汇区人，今年16岁，2008年输送至河南省体校训练，因进步神速，现已在河南省重竞技运动

管理中心参加集训。今年4月29日，张振在平顶山举行的河南省青少年国际古典跤分龄锦标赛中，荣获男子96公斤级冠军。8月份，在安徽凤阳举办的全国少年古典式

摔跤锦标赛中，他又摘得第七名。这次河南省青少年国际古典跤冠军赛共有来自全省15个地市170多名摔跤选手参加，周口派出7名选手参赛。

广告

公务员录用考试对不诚信行为不手软

“试考族”恶意报名 禁考5年

本报综合消息 2013年国家公务员考试于10月15日开始报名，有专家预测今年竞争强度将创历年之最。此次招录向基层岗位明显倾斜，不少岗位标明“需长期出差”等信息，国家公务员局还首次公开致信考生严禁“试考”。这些新举措在保证招录效率的同时，也有利于“国考”更趋理性规范。

诚信报名规范考场

由于“国考”竞争激烈，一些考生选择提前参加考试来积累经验，出现通过资格作假获取面试机会的“试考族”。针对这一问题，国家公务员局于10月14日发布公开信，希望考生诚信报名、准备、考试和履约，并首次公开提醒考生不得“试考”，如果恶意报名将禁考5年。

根据现行的《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涉及不诚信的考生将受到相应处理。情节特别严重、影响恶劣的行为，如串通作弊、替考等，将给予考生终身不得报考公务员的处理，而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抄袭或协助抄袭的考生，则在5年内不得报考公务员。

此外，从今年起，“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已开始全国联网运行。从2008年开始，公务员主管部门对中央机关和地方公务员招考中的违纪违规和不诚信行为信息进行汇总，建档入库。录用考试时，会将报名人员信息与档案库信息进行比对，禁止有违纪违规行为并处于禁考期的考生报考，同时，招录机关也将考生是否在档案库中有不诚信行为记录作为重要的诚信参考。

基层经历更受青睐

2013年“国考”录用人数比2012年增加近3000人，其中，主要由地市级以下职位构成的国务院系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中央国家行政机关直属机构和派出机构的增加人数占总增加人数的九成。

2013年“国考”进一步加大对拥有基层工作经历人员的考录力度，公告明确，中央机关及其省级直属机构除特殊职位外，全部招录具有两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的人员。对于应届毕业生，招录政策鼓励他们报考地级、县级以下机关，在一线、基层岗位上锻炼。(范洁)

河南法院

18日微博接访

不得删除当事人评论和诉求

本报综合消息 10月18日，河南法院官方微博“豫法阳光”微博群将集中接访当事人，当事人坐在家里电脑前就能表达诉求、反映案件、解决纠纷，外地当事人不再遭受奔波之苦。这是河南省法院推行网络问政的又一新举措。

省高院网络发言人陈海发介绍，如果有案件或纠纷要反映，请登录新浪微博@豫法阳光，找到管辖案件所在法院的新浪官方微博，通过微博、评论或者微博长文，直接表达自己的诉求或要求法院帮助解决的问题。如果反映的问题不便公开，可以通过“私信”和所在法院微博接访人员沟通，陈述自己的意见，也可以直接@豫法阳光和省法院微博接访人员反映和沟通。

10月18日当天，全省各法院分管立案信访的院领导将带领微博接访人员全天守候。任何接访法院对当事人的评论和诉求不得删除，对当事人通过微博反映的问题，能解答的在微博中回复，不能及时解答的“预回复”，告诉当事人走什么程序，事情会如何处理，帮助当事人走出长期上访的困惑。微博接访中，当事人反映的问题，将会件件有着落，个个有回音。落实情况由“豫法阳光”负责分批公布结果。

当事人通过豫法阳光微博反映问题，所在法院不回复，不解释的，当事人可以向@豫法阳光实名举报。(谢建晓)